## 隨順法流

# 四念處觀禪進展中的所緣 流程圖及說明

第二版

慈濟瓦禪師 著 休斯頓禪修中心發行

### 慈濟瓦禪師 (Bhante Sujiva)

慈濟瓦禪師 (Bhante Sujiva)為馬來西亞華裔,不但指導禪修,同時兼為作家和詩人。 1975年畢業於馬來西亞大學,獲得農業科學系優異學士學位,旋即在南傳上座部出家, 獻身於四念處觀禪的教授。禪師在早年修習過程中,曾受教於中、馬、泰、緬多位止 禪、觀禪的師父,包括知名的緬甸班迪達大師(Sayadaw U Pandita)。

禪師自1982年起,於馬來西亞、歐洲、以及世界各地,指導正念觀禪已逾數十載,是當今教授觀禪禪法的知名禪師。禪師曾在各地指導過無數的閉關禪修,禪師的教學風格非常多元而靈活,無論指導新學或老參都極富經驗,深受學生愛戴。

禪師通曉多國語言,除能說寫流利的英文、馬來文外,巴利文、中文(國語、廣東話)、義大利文、緬文、泰文等也都非常流暢。他酷愛森林和大自然,對文學、繪畫、攝影也極有天份。禪師的著作有《智慧之樹,不返之流——觀禪的修行與進程》(The Tree of Wisdom, The River of No Return——The Practice and Development on Insight Meditation)、《穿越虚妄迷霧之道——從阿毗達摩看觀禪》(Footpaths Through The Wild Mists of Mount Illusion)、《慈心禪:帶來平靜、喜悅和定力》(Meditation on Loving Kindness and Other Sublime States)、《修觀法要》(Essentials of Insight Meditation Practice: a Pragmatic Approach to Vipassana)、《修觀初階》(The FirstStep to Insight Meditation)、《出家人直說趣事》(FunnyMonk's Tales)、《影像世界——通向心識的窗》(A World of Images: Windows Into The Consciousness)等;禪詩作品集有:心之聲(The Voices from the Heart)、走動的鳶尾蘭(Walking Iris)、林之風(Wind in the Forest)、像風那樣離去(Leave Like theWind)等。

#### 第一版則言

我當初之所以製作這些流程圖,是因為在緬甸修學時,對於觀禪何以採用某個所緣而不用其他所緣,感到有些困惑,但禪師並未解釋其中道理。後來我發現,這些教導其來有自,於是我就開始思索有關禪修所緣優先順序的問題。此後又構思出了圖表形式的流程圖。最初的流程圖主要是身念處和受念處,隨後我根據個人禪修和觀察的經驗,添加了心念處的內容。

最近有位禪修者提到,如有文字說明流程圖,禪修者會因此受益。我也贊同,於是就 有了這本手冊。

這些流程圖顯示,修習四念處時,隨觀禪進展,選擇觀察的所緣。就純粹的修止而言(samatha bhāvanā),從最初的遍作相(parikamma nimmitta 預備相)發展到似相(pa tibhāga nimitta)的過程之中,所緣是固定的,而觀禪(Vipassanā)則不然。因為觀禪的所緣是真實法生滅的過程,不帶概念,雖然在開始時難免涉及概念。而隨後則更精準導向其超越概念的本質,稱為三共相——無常、苦、無我。因此,觀禪所緣必是剎那變化中的過程、特質或特相,否則就是不當的觀禪所緣而應捨棄。除了以上所言,還有其他許多難以在此一一說明的因緣條件,這些都在提示著我們,要隨觀禪進展選擇合於時機及發展階段的所緣。

這些流程圖並非指明有某些必然的進程,而是說明,對於依循緬甸最尊敬的馬哈希尊者教法來修習觀禪的人而言,在大多數情況下都是適用的。

其次,讀者要留意的是,務必靈活運用這些文字內容,切勿以教條的方式去理解。本 手冊的指標是正念,而且最好是毗婆舍那正念。禪修所緣無疑很重要,就如同通往終 點的道路,但關鍵還是司機。因為只要持有真正的毗婆舍那正念,即使現起的所緣在 當前情況下並非最理想,也會自然成為觀禪所緣。

本手冊並未納入「法念處」內容,將有待後續完成。

慈濟瓦

2017年8月25日

於瑞士、伯拉格

### 第二版前言

本結緣手冊初版的冊數比預期更早告罄。由於再版的需求,便藉機勘定錯誤、完善內容。

二版新增的文字內容主要是「法念處」,即第四個念處。由於某些原因,有關該部分內容的闡述並不多見,在觀禪修習的層面尤其欠缺,而且多偏於理論思辨。基於這個考量,但願本手冊能填補一些理論和修行之間的斷層,從更多層面去開啟觀禪的門徑,並拓展觀禪的廣度和深度,而一旦禪修者建立起身、受、心三個念處,便能在修習中更加得心應手。

慈濟瓦

2019年1月6日

義大利櫻樹也原禪修中心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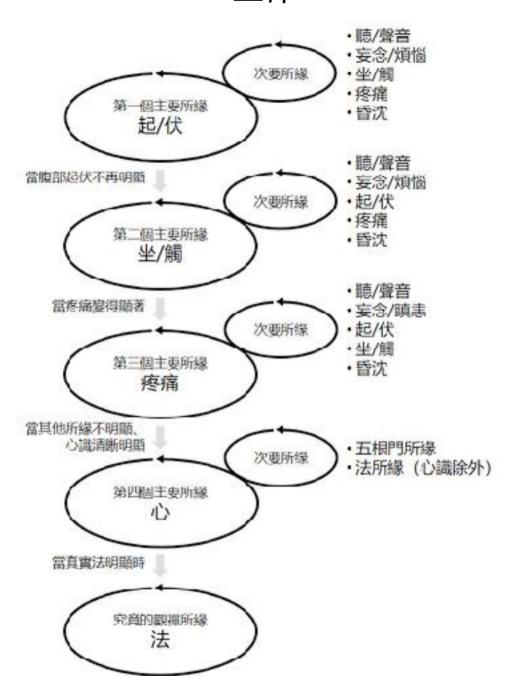
### 中譯本緣起

《隨順法流》禪修手冊是由慈濟瓦禪師(Bhante Sujiva),將他多年觀禪修行、教學經驗的精萃,以流程圖和扼要的文字說明呈現出來,是修習四念處觀禪的禪修者極為珍貴的指南。

由於各地區華人對於繁體、簡體中文的使用習慣不同,休斯頓禪修中心負責人張貴人 (Oliver Chang)師兄以繁體、簡體不同版本發行中譯本。流程圖由師兄Robert Moult 製作,湯華俊師兄於法義校正給予協助。中譯本的完成實承蒙多位佛友共同成就,末 學學淺,內容若有疏漏之處,概負全責,若有人因本中譯手冊受益,一切功德皆歸於 慈濟瓦禪師、以及所有促成本手冊出版的居士大德。

繁體版譯者 李佩樺

### 坐禪



### 坐僤

主要所缘,指的是禪修者用以培育正念和正定的主要目標。

以腹部起伏作為觀禪主要所緣,最早是由尊敬的馬哈希尊者,應用於四念處觀禪禪修的教學。當腹部起伏不適合作為主要所緣時,可代之以鼻端的出入息。兩者均為身體的自然律動過程,屬於身念處(kāyānupassanā)的修習,並符合粗顯的色法(olārikarūpa)——五類感官(指眼、耳、鼻、舌、身五淨色),以及七境色(色、聲、香、味、堅硬、溫度、觸壓/移動)。

以下情況,次要所緣可替代主要所緣:

- 1. 主要所緣變得不明顯,難以觀察或觀察不到。
- 次要所缘更加明顯並呈主導。若此情況持續相當一段時間,次要所緣則成為主要所緣。

若能明顯觀察到主要所緣,次要所緣通常不會一再引起注意,它們或消失、或消退成 為背景覺受。此時,次要所緣可予以忽略。煩惱/五蓋是不善法,不宜作為主要所緣。 若煩惱/五蓋持續增強,這表明已掉失正念或正念不足,應採取有力措施。

當主要所緣和次要所緣勢均力敵時,在覺知主要所緣的同時,仍注意到次要所緣。即使主要所緣不如次要所緣明顯,但只要正念仍可跟隨主要所緣,就不要改變所緣。只有當次要所緣變得極為明顯,一再引起注意時,才去觀察它。

坐/觸,指的是以正念覺知身體覺受。「坐」乃指覺知內在的覺受,諸如脊柱和四肢維持坐姿的緊繃感。「觸」指的是身體表面的覺受,譬如雙手相互接觸或臀部觸及地面的覺受。「坐」、「觸」可交替觀察。每位老師對於如何覺知「坐」、「觸」的指導方式不盡相同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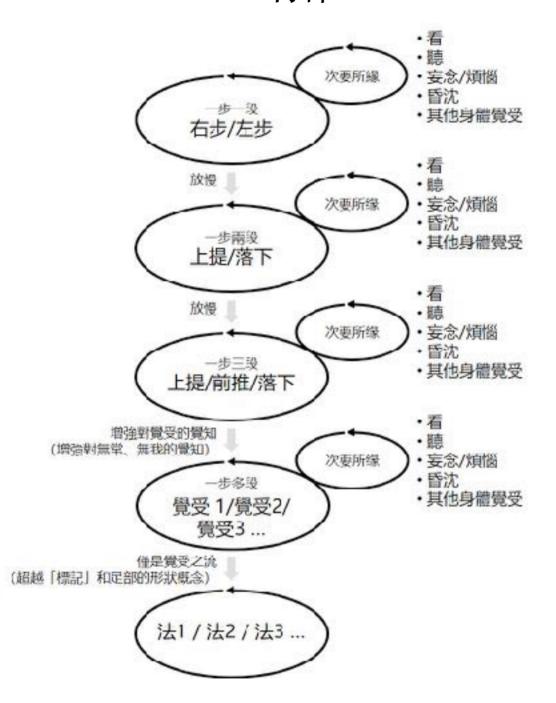
若疼痛太過強烈且持久以致於難以忽略時,疼痛即成為主要所緣。只要正念仍可持續, 應該繼續觀察疼痛。如果正念不足或忘失時,最好更換坐姿以使正念相續。

若其他所緣都不突出、不明顯,或不清晰時,可以心識作為主要所緣。

Paramattha—— 真實法,因其固有的特性而存在。如果你的正念敏銳,了了分明且超越概念,就可經由其特相/特質而直接體驗到這些現象。

你體驗無我而進展到第一觀智以及更高的階段,法(Dhamma)則為主要所緣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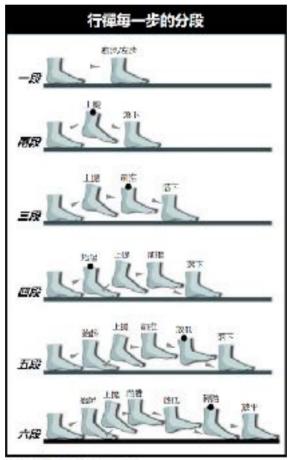
### 行禪



### 行禪

行禪的主要所緣是足部在行走中的覺受。你每一步只覺知一腳,應該專注的是正在移動的腳,即使不動的那隻腳可能因你持有正念而有更明顯的覺受。

隨著正念加強,每步標記的階段也隨之增多,這會使你更清楚知道覺受的變化過程。 隨覺知的階段增多,腳步會自然放慢。每步標記的階段可從一個逐次增加到六個,就 看你能否做到。每步的六個階段分別是: 1. 抬起 2. 上提(腳跟) 3. 前推 4.放低 5. 輕踏 (腳尖) 6. 放平。1正念的提升才是關鍵,而非行禪速度有多慢或每步標記多少階段。



第四個指揮之折線的的集音系数

<sup>&</sup>lt;sup>1</sup> 六個階段——抬起、上提、前推、放低、輕踏、放平,於慈濟瓦禪師其他著作《智慧之樹、不返之流:觀禪的修 行與進程》《穿越虛妄迷霧之道:從阿毗達摩看觀禪》,譯作:抬、提、推、放、踏、壓 。

行禪中,除了腳步移動之外,其他的所緣,均視為次要所緣。在覺知腳部的覺受時,如果持有正念,自然會注意到其他次要所緣;亦即,正念會自動覺知次要所緣。而除非次要所緣相當明顯(譬如有人過來與你說話,或強烈的視覺影像、聲音分散注意力,等等),否則毋須特意去觀察。

最終,各種覺受以及覺受的變化之流將成為正念的所緣。與此同時,你會放掉足部的 形狀概念。該現象有時會自然發生,有時是有意放掉概念。所體驗到的法的類型(法 1/法2/法3....)包括真實法(心、心所、色法)。

### 受念處

#### 根據中部尼柯耶第137經《六處分別經》

世俗之苦受 (dukkha)

正念和毗婆舍那

非世俗之苦受 (dukkha)

世俗之樂受 (sukha)

正念和毗婆舍那

非世俗之樂受 (sukha)

世俗之不苦不樂受 (adukkhamasukha)

正念和毗婆舍那

非世俗之捨受 (upekkha)

更深入觀照

多元性 (涉及五根門所緣)

毗婆舍那的單一性

單一性 (空無邊處、 識無邊處、 無所有處、非想非非想處的基礎)

超越世間

不認同為我/不施設 (atammayata) 此流程圖指出四念處觀禪練習中,禪修者可依循的步驟和所緣,同時也指明,若禪修 方法正確,這也是禪修體驗會自然發展的方向。禪修方法正確乃指剎那剎那持續觀照 真實法的生滅過程,譬如,如實直觀受。如圖所示:

正念和毗婆舍那

由於正念掉失使得煩惱生起,或不適當的念而偏離了觀禪,都會阻礙此流程的進展,甚至使其倒退。

### 受念處

世俗之受指的是日常生活中經驗到的感受。非世俗之受則指,在禪修中才會體驗到的感受。

流程圖第一部分說明的是,將世俗之受轉化為非世俗之受:

世俗之苦受 →非世俗之苦受

世俗之樂受 →非世俗之樂受

世俗之捨受 →非世俗之捨受

若不覺察,瞋的潛在傾向可引起世俗之苦受。以正確的觀禪方法觀察,可生起非世俗之苦受。

若不覺察,貪的潛在傾向可引起世俗之樂受。以正確的觀禪方法觀察,可生起非世俗之樂受。

若不覺察,癡的潛在傾向<sup>2</sup>可引起世俗之捨受。以正確的觀禪方法觀察,可生起非世俗之捨受。

流程圖第二部分說明的是,更深層次的轉化:

非世俗之苦受→非世俗之樂受→非世俗之捨受

若以正念觀察當下生起滅去的每一種受,可隨之將其轉化。轉化的終點為非世俗之捨 受。

禪修中渴望有所成就,若未經覺察,可導致非世俗之苦受。若以正確的觀禪方法觀照, 可轉化為非世俗之樂受。

非世俗之樂受,若未經覺察,可能對其生起執著。必須以正確的觀禪方法觀照,導向非世俗之捨受。

<sup>2</sup> 貪、瞋、癡潛在傾向,或譯為「貪隨眠」、「瞋隨眠」、「癡隨眠」。

流程圖的第三部分說明的是,多元(多個感官所緣)趨向單一所緣進展的流程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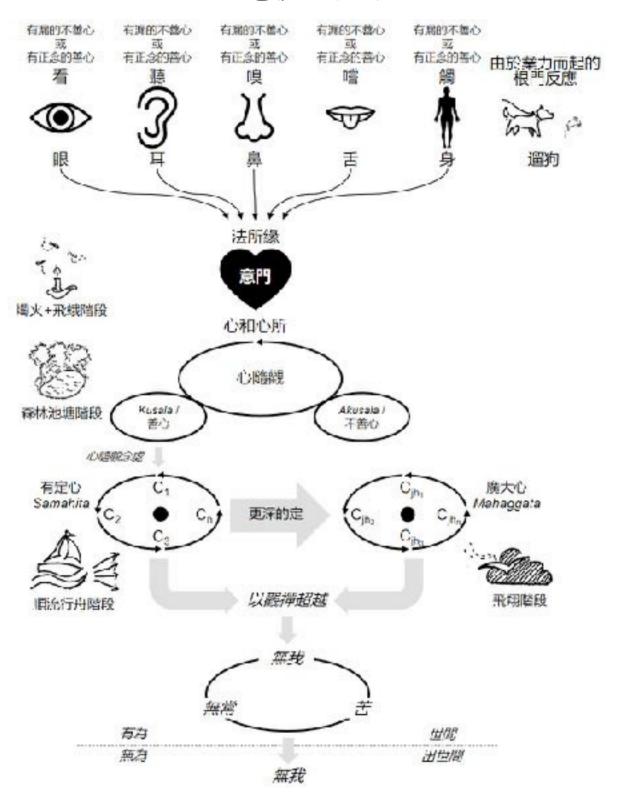
如果培育定慧的觀禪修習方法正確,那麼,所緣從多元趨向單一的流程即會隨順發生。 該流程隨禪修進展中的體驗和技巧純熟而來,本手冊不對此多做說明,禪修者需向有 經驗的禪師尋求指導。

最後的"atammayatā"一詞,難以精確翻譯出來。有時譯為不建構(不施設)、不認同為我,等等3。如果要給點建議的話,「無實在性」4或許是不錯的譯法。總之,它指的是出世間,一種無法描述的、超越世間的無為狀態。

<sup>3</sup> 菩提長老解釋"*atammayatā*"「無彼作」,為無有見與愛、無認同於任何事物。 參考《大因緣經注——巴漢校譯與導讀》,莊博蕙譯著,頁79、131,註287。

<sup>4</sup> 慈濟瓦禪師用詞為"Non-reification"。

### 心念處(一)



### 心念處(一)

於此階段,正念的所緣是心(*Citta*)。心(*Citta*)和心所(*Cetasika*)的關係若要加以區分,就好像水之於水波。心(水)與心所(水波)在一個心識刹那當下,作為相應緣(*sampayutta paccaya*)是密不可分的,但我們可以分別來分析。5

在「遛狗」階段,心就像狗,不停追逐它感興趣的各種所緣。當六所緣撞擊到心,六 識便生起,並引發後續的不同反應。一旦所緣出現而心轉向六根門時,以正念標記, 並運用正念觀察心識的種種生滅過程。在「遛狗」階段,心在學習認識其本質的過程 中,也充分培養了習慣性的正念。

到了「火燭+飛蛾」階段,可於意門觀照心識。心識是主要所緣,而其他的所緣則為次 要所緣。心識如明亮的火焰,次要所緣就如同圍繞火焰的飛蛾。有時飛蛾撲向火焰而 自滅,並使火焰搖曳或晃動,這取決於飛蛾的大小。

以心識作為主要所緣時,關鍵在於,你的正念相續並達到一定程度的穩定。如此一來,當忘失正念時,正念的習慣性會自動以失念作為所緣來觀照。在深層次的觀照中,只有善心會生起,因此,對於發展更深層次的觀禪而言,如何識別失去正念的狀態頗為重要。以心識作為主要所緣時,你會覺知到撞擊心的所緣,這些可能是外在的所緣(五根門所緣)也可能是內在的(意門所緣)。對於內在的所緣,你需要憑經驗來判斷,是否要跟隨所緣抑或以正念觀照心識——心識的流動變化。

在「森林池塘」階段,心非常寧靜,能清晰覺知到所有短暫來到池塘邊喝水的奇妙動物(所緣)。此時,可於意門觀照到心識,它平靜猶如森林池塘,能覺察到細微的變化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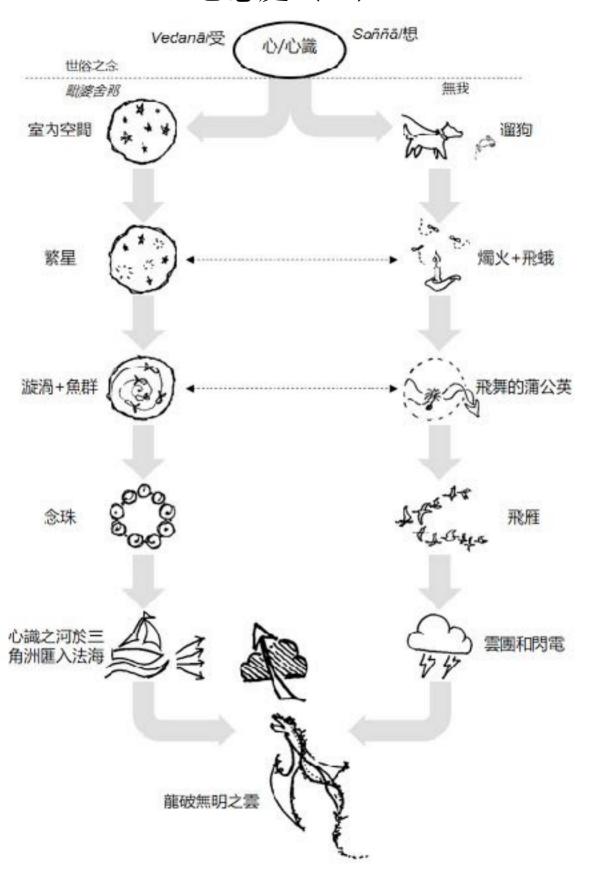
在「行舟」階段,正念之流相續並任運觀照心。而即使在定中,也能自動以正念觀照 定心(Samahita)。

<sup>5</sup> 相應緣:屬於緣法的名法導致屬於緣生法的名法一同生起,並為無可分離的相應組合,該組合的特徵是同生、同滅、擁有同一所緣、擁有同一依處。見《阿毗達摩概要精解》英編者:菩提長老,中譯者:尋法比丘。

「飛翔」階段涉及更多禪那 (jhāna) 心精微、昇華的狀態,心識正經歷廣大心 (Mahaggata) 之生起滅去。

如果你能經由修觀,使洞見無常(Anicca)、苦(Dukkha)、無我( $Anatt\bar{a}$ )三共相的 觀智得以開展並深化,那麼心識即可超越世間。這是從有為(Sankhata)和世間 (Lokiya) 趣入無為(Asankhata)及出世間(Lokuttara)的轉化。

### 心忿處(二)



### 心念處(二)

世俗正念與毗婆舍那正念之間的區別在於,毗婆舍那正念涉及無我(anattā)的體驗。你必須已證得十六觀智的第一觀智,才算持有毗婆舍那正念。這可用以判斷觀智進展的層次以及是否到達該觀智。你也可能有過類似的體驗,而實際上並未到達觀智,因此在評估個人的進展之時,需要審慎以對。一旦正念當前,毗婆舍那正念就離你不太遠了。此流程圖標示出,一旦毗婆舍那正念現起,心念處(Cittanupassanā)可能發展的途徑。

前一個流程圖——心念處(一)說明的是理論上的步驟,而這裡的流程圖所標示的步驟,則是針對禪修體驗而言。此圖的左側流程是指:以更加集中專注的形式在意門觀察到的所緣。右側的流程則是對於所緣更加開放的形式,即使外在的根門所緣也可經由意門感知。

前一個流程圖已說明「遛狗」和「燭火+飛蛾」階段。「室內空間」階段的經驗有時會取代「遛狗」階段。在「室內空間」階段時,所緣像是在心識之中,心識包圍且容納著所緣。當這些所緣快速生滅如同繁星閃爍時,「室內空間」階段便進展至「繁星」階段。

在「漩渦+魚群」階段,心識刹那變化的體驗,如同不斷加深的漩渦中心(心好比是漩渦),而所緣就如同捲入漩渦的魚群。在「飛舞的蒲公英」階段,你能夠念念相續並在每個心識刹那觀照到當下的心(蒲公英種子),同時也覺知到心識生滅的諸緣和其他根門所緣,它們如同一個持續變化中的參照體系,隨著心識蒲公英飛舞而變化著。

「繁星/漩渦+魚群」和「燭火+飛蛾/飛舞的蒲公英」兩階段於流程圖中,左右以虛線連接,標示的是,左右二者屬於同一階次的不同禪修經驗。左側列出的階段(繁星/漩渦+魚群)指的是,專注力更為集中窄化的正念,而右側列出的階段(燭火+飛蛾/飛舞的蒲公英)則表示,對其他根門所緣而言,較為開放的正念。

到了「念珠」階段,生滅變化更加迅速,心識剎那變化極為快速,如同手指快速捻過念珠。在「翔雁」階段,定力更為深細,心如同高空中的翔雁於雲端輕拍雙翅。此階

的「行舟」階段。在「漩渦+魚群」「飛舞的蒲公英」「心識之河於三角洲匯入法海」 三個階段中,都會經驗到變化快速且流程延續的過程。而在「雲團+閃電」階段,行苦 (sankhāradukkha) 的特相則變得明顯。

最終,心變得強而有力,可比喻為龍;這個譬喻為出世間心的神秘物種,瞬間騰飛,超越了無明、愚癡、虛妄的烏雲。

### 

### 觀禪正念的發展

依因緣條件生起正念

依有意的用功生起正念,如念處的修習

正念/觀智的發展——由真實法 (Paramattha dhamma) 進而到三共相

體證出世間法 (Lokuttara Dhamma)

深入發展至更高階的聖道和觀智

在我早年修學期間,法念處(Dhammānupassanā Satipaṭṭhāna)的英譯通常將「法念處」的「法」視同於「法所緣」6的「法」。即使此譯法符合"Dhamma"該詞的意涵,並廣泛流通,但這個詞本身並非只有一種含義,在我看來,它尚未詮釋出禪修體驗所含攝的意義。該英譯似乎更偏向於學術觀點而非禪修經驗。而直到我讀到一篇有關四念處的泰語論文,提及法念處「法」的意涵時,這才找到明確的解釋。此文將"Dhamma"解釋為一種「狀態」,即《阿毗達摩》經常提及的名相「真實法」或巴利語"Paramattha Dhamma"所表述的現象,這是可以透過其本身特性而認知到的一種存在狀態,譬如經驗到硬而認知地大元素,從黏著的特性去認知水大元素。流程圖中名相所指的意涵,即是以此角度而言。

法念處涵蓋了一切的所緣,因此早期的譯法也有其道理可循。嚴格來說,它涉及所有真實法。但對於初學者而言,其中部分的真實法不在此列。法念處涵蓋了四念處發展的整個範疇,並含括了前三念處,我們可以從流程圖看到,所緣是如何隨著觀禪正念及觀智的進展而流動變化。以下將簡要說明各別的主題,譬如五蓋、蘊、處等。

### 觀禪正念的發展

依因緣條件生起正念:可能由於業力、所緣、當下的心識活動、或持續用功所致。所緣可以包羅萬象,包括概念和幻想在內,但會隨正念具足而消退。

依有意的用功生起正念,如禪修方法:意指,通過修習念處觀禪而生起正念。這包括《念處經》(Satipaṭṭhāna Sutta)及其註釋書所描述的初步禪修練習,直到生起第一觀智,清楚體驗無我。

觀禪正念/觀智的發展——依真實法(Paramattha dhamma),進而到三共相:十六觀智以及十八大觀所含括的後續觀禪修行。所緣包括《念處經》提到的修習所緣,例如呼吸、威儀、受、心等等,也包括相關概念。

<sup>&</sup>lt;sup>6</sup> 法念處英譯為 "Foundation of Mindfulness of Mental objects"。

<u>深入發展至更高階的聖道和觀智</u>:在更深層次的超越之中所觀照的真實法及三共相即 為所緣。

#### 初學者適用的真實法所緣

名法 色法 眼淨色 52 x 心所 (cetasikas) 耳淨色 8 x 貪恨心 鼻淨色 2 x 瞋根心 舌淨色 身淨色 2 x 癖根心 色聲香 10 x 根識 \* 2 x 領受心 3 x 推度心 味 1×王門轉向心 1 x 意門轉向心 地大 (硬,等) 火大 (暖,等) 8 x 大善心 風大 (壓力,等) 8 x 大果報心 水大 (黏,等) \*2×眼臟,2×耳鍼,2×鼻臟, 食色 2 x 舌識, 2 x 身識 男根色 女根色 注意: 此表不包括 心色 阿羅漢才有的禪那心、

出世間(道/果)心

命根色

### 初學者適用的真實法所緣

在以上的分類中,我們特別感興趣的是,依真實法(Paramattha dhamma)培育觀禪正念/觀智,進而洞見三共相的過程中(見前流程圖),所緣的多元性。這些所緣是真實法,隨念處的不同而有異。譬如,從身念處著手,色法即為所緣;如果從受念處開始,那麼你觀察的就是受心所。同樣地,如果從法念處(Dhammānupassanā )所含括的各主題,如五蓋、五蘊等入手,相應組別的真實法或現象就成為所緣。

首先說明適合觀禪(Vipassanā)初學者作為所緣的真實法種類。我從緬甸最受尊敬的馬哈希尊者一些眾所週知的著作中,摘錄了一部分重要內容,這些著作均引用巴利原典和《清淨道論》為參考依據。

以下是《攝阿毗達摩義論》(Abhidhammattha Sangaha)所列出的全部真實法:

- 28 色法
- 89/121 小
- 52 心所
- 涅槃

初學者適用的所緣列於前頁。

值得注意的是,以禪那心為所緣,僅限於已證禪那者。而其中的非想非非想禪那心,即使對於聖弟子舍利佛(Sāriputta)來說,都太過微細了。

此外,需要再補充一點,有人問起:應該觀察過去、現在、還是未來的所緣?答案顯然是「當下/現在」。有趣的是,即使早先曾出現過的所緣,也不宜用以觀照,更遑論那些過去世的記憶。我認為,關鍵在於觀察是否敏銳足以使觀智生起。

我不打算在此對已有的論述加以辯證,僅針對所緣的變化流程,提供一個概括性的說明。

### **法总**



### 《念處經》之心念處

前文已說明身念處和受念處的禪修所緣,它們也屬於法念處的範疇。心念處的所緣也可見於法念處,如前頁流程圖所示,經文的名相於圖中以心的種類流程為例說明。

有定心(samāhitaṃ)指近行或安止定心。

廣大心 (mahaggataṃ) 指禪那心。

無上心 (anuttaraṃ) 指無色界定心。

解脫心 (vimuttaṃ) 指解脫煩惱的心。

要注意的是,解脫煩惱有各種不同的層次,而最終的層次必是經由毗婆舍那而成就,只不過初學者尚未能到達那些層次。

我們可以看到,從粗顯所緣到微細所緣的變化流程,如前文有關心念處章節所說明的。 流程的方向通常是:

色界廣大心/無色界無上心

 $\downarrow$ 

#### 觀照五蓋 (Nivarana)

五蓋 (Nivarana) 生起之因 五蓋之因緣 五蓋之生滅 三共相 滅

#### 觀照五蓋

五蓋	真實法
貪欲蓋 (Kāmacchanda)	八貪根心之貪
瞋恚蓋 (vyāpāda)	二瞋根心之瞋
昏沈睡眠蓋 (Thīna- middha)	五有行不善心之昏沈、睡眠心所
掉舉惡作蓋(Uddhacca- kukkucca)	十二不善心之掉舉心所,二瞋根心之惡作心所
疑蓋(Vicikicchā)	一癡根心之疑心所

首先,直觀五蓋爲真實法。接下來,觀照五蓋生起的因緣變化,譬如觀照令其生起的因緣(hetupaccayo),以使不善心轉化為善心。「觀照」並非指「思考」,而是在初始的現量智之後繼而生起的比量智,此過程類似於第三觀智的發展。

說得更清楚一點,現量智指的是,以第一觀智體驗並且從經驗清晰知見,當下這正念俱足的心在了知真實法的特性。而後緊隨發生的任何推論或反思都是概念化的過程。

「比量」智乃從第一個現量智發展而來。直覺性的探索過程,涵蓋真實法更深廣層面的範疇,因而從緣起(一法以上的真實法之間彼此依存的關係)進入更深的層面。這種「直覺性」的觀智從三共相的體驗而深入如實了知諸行法(思惟智sammasana)。這好比是,不僅看見一個波浪,而是深入且全面地看到整片大海。因此,「直覺性」

思。

### 觀照五取蘊 (Upādānakkhandha)



### 觀照五取蘊

五取蘊 ( <i>Upādānakkhandha</i> )	真實法
色取蘊	二十八色法,是執取的所緣
受取蘊	三種或五種受,是執取的所緣
想取蘊	過去、現在、未來的想,是執取的所緣
行取蘊	以思心所為主的五十心所(除去受、想),是執取的所緣
識取蘊	八十一世間心,是執取的所緣

如前所述,以上所提到的禪修所緣,並非全都適合初學者。

觀照五取蘊的流程與觀照五蓋的流程圖類似。首先,直觀五蘊為真實法,然後依下圖 所示,觀察五蘊的因緣變化:

五取蘊 (Upādānakkhandha)	因緣條件示例
色取蘊	無明、渴愛、業、生/滅的特性、食物
受取蘊	無明、渴愛、業、生/滅的特性、感官刺激
想取蘊	無明、渴愛、業、生/滅的特性、感官所緣
行取蘊	無明、渴愛、業、生/滅的特性、癡心所
識取蘊	無明、渴愛、業、生/滅的特性、名色

再次強調,這裡的「觀照」並非「思考」,而是在初始現量智之後生起的比量智,此過程類似於第三觀智的發展過程。

### **法总**

#### 觀照六根門 (Saļāyatana)

六根門 (Saļāyatana)

六根門之因緣

有繫結的六根門生起

有繫結的六根門捨棄/止息

六根門之生滅

三共相

滅

### 觀照七覺支(Bojjhanga)

有七覺支 (Bojjhanga) 無七覺支 (Bojjhanga)

七覺支之因緣

七覺支之生滅

三共相

七覺支圓滿

#### 六根門

內六處:眼處——眼淨色,耳處——耳淨色,鼻處——鼻淨色,舌處——舌淨色,身 處——身淨色,意處——八十九心

外六處:顏色處——顏色界,聲處——聲界,香處——香界,味處——味界,觸處——觸界,包括地、火、風,法處——概念除外、不屬於其他處的所有現象,包括有五十二心所、十六細色、涅槃。

使物質性的十處生起的因緣條件包括:無明、渴愛、業、食物、生/滅的特性。使意處和法處生起的因緣條件包括:無明、渴愛、業、感官刺激、生/滅的特性。

#### 七覺支

七覺支 (Bojjhanga)	真實法(心所) (Cetasika)	生起之因緣條件示例
念覺支	念 (Sati)	有正知正念;遠離無正念之人;親近具正 念之人
擇法覺支	慧 (Paññā)	探詢有關蘊、處、界諸法;保持身體、衣 物潔淨;諸根平衡;遠離無慧之人;親近 智者

精進覺支	精進(Viriya)	思惟惡道的怖畏;思惟修道的利益;遠離怠惰之人;親近精進之人
喜覺支	喜(Pīti)	憶念佛、法、僧三寶功德; 思惟經典法義;遠離粗惡之人;親近善人
輕安覺支	輕安 (Passaddhi)	適當的飲食、氣候、姿勢;行中道;遠離 身行粗重之人;親近身輕安之人
定覺支	一境性(Ekaggatā)	諸根平衡;遠離心散亂之人;親近心專注 之人
捨覺支	中捨性 (Tatramajjhattatā)	平等對待有情、不偏執諸行;遠離自我中 心之人;親近不偏執、平等對待眾生之人

注意:禪那(jhānapaccaya)和道(maggapaccaya)也可以是緣法。

### 



#### 四聖諦

聖諦(Ariya Sacca)	真實法
苦諦	除了渴愛(屬於集諦)以外的一切世間現象
集諦	欲愛、色愛、無色愛的貪心所
滅諦	涅槃
道諦	正見:慧心所 (paññā) 正思惟:尋(vitakka)、伺(vicāra)心所 正語:正語心所 正業:正業心所 正命:正命心所 正精進:精進心所 正念:念心所 正定:一境性心所

在根本道(*Mūla magga*)階段,苦(*dukkha*)應知, 集(*samudaya*) 應斷,禪修者 從世俗層面致力於放下/離執的修習,直到第一觀智生起。

於前分道(Paṭipadā magga),透過觀照真實法是無我、無常,而逐漸體驗行苦的本質。在此階段,隨著觀智不斷深化進展,逐漸捨棄貪愛。聖道則隨之發展。

道支於聖道發展之時生起,亦即,修習毗婆舍那之時才生起,否則不現起。

關於苦之集、苦之滅的進程,《念處經》註釋書以及《清淨道論》有更多詳細闡述。 該內容超出本手冊範圍,此不贅述。

#### 再談法念處

以上每一子題,對於修行的不同層面,有其獨特的影響。舉例來說:

- 觀照五蓋,亦能追本溯源洞見心理問題的深細根結。
- 觀照五蘊,亦能生起知見,破除「我見」(attavādupādāna micchādiṭṭhi)及
   「我慢」(asmimāna)。
- 觀照六入處,亦能洞見心運作的過程,以及心識於六根門生滅的因緣。
- 觀照七覺支,亦能洞見導向超越的因素,同時了別它們如何運作、如何經由觀照三共相而契入出世間。
- 觀照四聖諦,亦於聖諦的觀照中,全面了知四聖諦每一個層面的導向及作用。

### 法念處結語

我想談一下早年修學期間所獲得的一點心得,在此作為法念處的結語。當時的指導老師告訴我,若以禪修的角度來分析《念處經》,不受前三念處含攝的所有那些導向聖道及聖果的修習,都屬於第四念處。 於是我臆測,如果問及:「除了依循傳統和經典的教法之外,還可能有什麼途徑去發現聖道嗎?」那麼這就是頗為簡潔的答覆。

這並非在敷衍其詞,而是確有道理。只要你能做到一點,亦即,以真實法作為觀禪正 念的所緣,那麼,法念處便涵蓋了通向聖道的一切途徑。這些真實法可以有許多不同 的組合,雖然有些組合比較難以穿透。這同時也取決於個人的潛力和特質。就像華人 所言,「一法生萬法」。法念處不僅涵蓋廣泛且可靈活變通,同時既深奧又豐富。簡 而言之,若要以某一念處將四念處統合為一的話,那麼它就是「法念處」。

####